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電話：(03)598-551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6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5~71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2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2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9~80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73~75、81		三二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2~97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淨損失為新台幣 321,765 仟元，且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負債總額超過流動資產總額計新台幣 487,351 仟元，管理階層已於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一敘明所採行之具體因應對策，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真實性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來自導電鐳帶之銷售及售電收入，其民國 114 年度特定客戶之銷售收入變化幅度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真實性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評估銷貨交易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原始訂單、合約、出貨簽收單或出口報單及銷貨發票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之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254,040 仟元及 860,24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7.66% 及 14.60%；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損失 164,858 仟元及損失 81,536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51.24% 及 27.06%。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依照不同之審計準則查核。上述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我國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民國 114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為新台幣(961)仟元，占稅前淨損之 0.3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

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 心 彤



會計師 林 政 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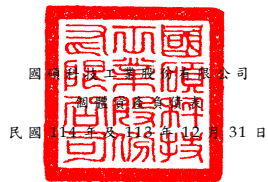
林 政 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國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0,094	2	\$ 218,230	4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九)	\$ 278,156	5	\$ 204,175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2,838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六及二九)	152,614	2	219,695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八及二十)	44,935	1	42,162	1	2170	應付帳款	50,538	1	48,095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八、二十及二八)	6,054	-	26,069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33,529	1	38,03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八)	10,706	-	4,333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770	-	81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八及二八)	4,508	-	1,65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9,783	-	9,43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237	-	183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九)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13,173	-	30,96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二十及二八)	387,094	6	117,683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五)	283,706	5	309,903	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84,208	18	706,643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二九)	62,083	1	23,647	-	2540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三十)	58,513	1	6,605	-	258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九)	1,192,350	20	1,200,149	2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96,847	10	663,745	11	2645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78,273	1	76,260	1
	非流動資產					2670	存入保證金	46,145	1	44,575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6,149	-	7,248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15,945	-	10,49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十、二八及二九)	3,261,345	54	3,363,432	5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32,713	22	1,331,475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八及二九)	1,747,033	29	1,136,674	19	2XXX	負債總計	2,416,921	40	2,038,118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91,794	2	90,362	2		權益 (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66,656	3	125,639	2	3110	股本	3,509,057	59	3,509,057	59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321	-	461	-	3200	資本公積	351,158	6	1,699,864	2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九)	16,785	-	6,724	-		保留盈餘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五、十八及二九)	98,188	2	497,964	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89	-	14,68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388,271	90	5,228,504	8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5,982	3	155,982	3
	資 產 總 計	\$ 5,985,118	100	\$ 5,892,249	100	3350	待彌補虧損	( 325,059 )	( 6 )	( 1,359,158 )	( 23 )
						3400	其他權益	( 137,630 )	( 2 )	( 166,303 )	( 3 )
						31XX	權益總計	3,568,197	60	3,854,131	6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985,118	100	\$ 5,892,2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鐘高原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325,666	100	\$ 435,0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四及二一)	<u>270,558</u>	<u>83</u>	<u>366,436</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55,108	17	68,655	1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75,989)	( 23)	( 93,264)	( 2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93,264</u>	<u>28</u>	<u>78,911</u>	<u>18</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72,383</u>	<u>22</u>	<u>54,302</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2,633	4	12,248	3
6200	管理費用	110,324	34	119,757	2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788</u>	<u>6</u>	<u>22,821</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3,745</u>	<u>44</u>	<u>154,826</u>	<u>36</u>
6900	營業淨損	( <u>71,362</u> )	( <u>22</u> )	( <u>100,524</u> )	( <u>23</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1,251	-	1,21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23,014	7	52,567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及二一)	( 2,353)	( 1)	( 16,405)	(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八)	( 49,464)	( 15)	( 36,073)	( 8)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	( <u>222,851</u> )	( <u>68</u> )	( <u>202,141</u> )	( <u>4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250,403</u> )	( <u>77</u> )	( <u>200,838</u> )	( <u>46</u> )
7900	稅前淨損	( 321,765)	( 99)	( 301,362)	( 6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u>	<u>-</u>	<u>-</u>	<u>-</u>
8200	本年度淨損	( <u>321,765</u> )	( <u>99</u> )	( <u>301,362</u> )	( <u>69</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74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99)	-	4,986	1
83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2	-	941	-
83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431	14	( 20,617)	(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899)	( 5)	27,834	7
838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3)	-	18,245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7,592</u>	<u>9</u>	<u>29,644</u>	<u>7</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94,173)</u>	<u>( 90)</u>	<u>(\$ 271,718)</u>	<u>( 62)</u>
	每股純損(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0.92)</u>		<u>(\$ 0.86)</u>	
9850	稀 釋	<u>(\$ 0.92)</u>		<u>(\$ 0.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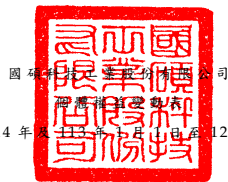


經理人：鍾高原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專業服務 誠信為本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份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外 營 運 機 構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 損 )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50,906	\$ 3,509,057	\$ 1,500,005	\$ 14,689	\$ 155,982	(\$ 1,029,500)	(\$ 122,516)	(\$ 104,324)	\$ 3,923,393	
D1	113 年 度 淨 損	-	-	-	-	-	( 301,362)	-	-	( 301,362)	
D3	11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804)	46,079	( 15,631)	29,644	
D5	11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302,166)	46,079	( 15,631)	( 271,718)	
M5	實 際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附 註 二 四 )	-	-	39,721	-	-	-	1,524	1,042	42,287	
M7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數 (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四 )	-	-	1,307	-	-	-	31	-	1,338	
C5	子 公 司 發 行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認 列 權 益 組 成 部 分	-	-	106,567	-	-	-	-	-	106,567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	-	51,124	-	-	-	-	-	51,124	
N1	子 公 司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	-	1,140	-	-	-	-	-	1,140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	-	-	-	-	( 27,492)	-	27,492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50,906	3,509,057	1,699,864	14,689	155,982	( 1,359,158)	( 74,882)	( 91,421)	3,854,131	
D1	114 年 度 淨 損	-	-	-	-	-	( 321,765)	-	-	( 321,765)	
D3	11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402	( 16,142)	43,332	27,592	
D5	11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321,363)	( 16,142)	43,332	( 294,173)	
M5	實 際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附 註 二 四 )	-	-	7,547	-	-	-	1,656	129	9,332	
M7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數 (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四 )	-	-	205	-	-	( 732)	553	-	26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	-	-	-	-	( 869)	-	-	( 869)	
C11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 1,359,158)	-	-	1,359,158	-	-	-	
C17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數	-	-	3,291	-	-	( 2,950)	-	-	341	
N1	子 公 司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	-	( 591)	-	-	-	-	-	( 591)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	-	-	-	-	855	-	( 855)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50,906	\$ 3,509,057	\$ 351,158	\$ 14,689	\$ 155,982	(\$ 325,059)	(\$ 88,815)	(\$ 48,815)	\$ 3,568,1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5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鍾高原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321,765)	(\$ 301,3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688	79,025
A20200	攤銷費用	426	3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623)	-
A20900	財務成本	49,464	36,073
A21200	利息收入	( 1,251)	( 1,21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222,851	202,14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7,925	( 15)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25,286)	( 23,41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288
A23800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7,009)	2,375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75,989	93,264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 93,264)	( 78,9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 2,486)	( 3,446)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7,95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26)	( 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 2,838)	95,675
A31130	應收票據	( 178)	1,529
A31150	應收帳款	( 2,698)	26,0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956	( 17,6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6,051)	12,30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858)	3,527
A31200	存 貨	24,798	18,361
A31230	預付款項	26,197	( 14,4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51,908)	( 1,589)
A32150	應付帳款	2,443	( 14,5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69	( 2,6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7)	(\$ 7,3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015	( 11,53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1,381)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5,454</u>	<u>10,49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8,887	144,7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29	1,2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u>54</u> )	( <u>106</u>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9,762</u>	<u>145,90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23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3,731)	( 28,5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0,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0,623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703	157,75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	-	2,06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1,152)	( 540,73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92	15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86)	( 56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48,497)	( 11,26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496	1,01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735</u>	<u>12,91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516,517</u> )	( <u>374,701</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3,981	( 7,82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71,217)	55,10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14,911	286,39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3,299)	( 96,19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70	92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9,830)	( 14,354)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附註二 四)	54,155	90,58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u>44,153</u> )	( <u>30,816</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6,118</u>	<u>283,82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 2,501</u>	<u>\$ 2,501</u>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	( 108,136)	57,52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18,230</u>	<u>160,70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10,094</u>	<u>\$ 218,2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鍾高原



會計主管：蔡志萍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6 年 3 月 26 日，並於 86 年 12 月 1 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及矽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能源技術服務業及非屬公用之發電業等。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近年本公司因連年虧損之影響，114 年度淨損失為新台幣 321,765 仟元，且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負債總額超過流動資產總額計新台幣 487,361 仟元，本公司擬採取下列因應對策以持續改善營運及資金狀況：

- (一) 積極增加國內電廠工程業務，以持續改善營運及增加獲利；
- (二) 處分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三) 處分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四) 持續進行銀行授信合約續約及協商展延銀行借款，以減緩短期營運資金壓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係產電來源取決於無法控制之自然因素，而使合約一方承擔實際產電量不確定之風險，包括購買或出售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或與此類電力有關之金融工具。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簽訂購買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而暴露於特定時間內購電量大於其需求量之風險，且電力市場之設計及運作要求本公司須於規定之期限內出售未使用之電力，則此類出售未必導致本公司不符合係因預期使用電力之需求而持有購電合約之條件而須將該合約視同金融工具處理。若本公司在售電後一段合理期間內會在同一市場買入等量電力，仍符合係依預期使用電力之需求而持有合約之條件。

該修正亦規定，若本公司簽訂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並將其指定為預期交易之避險工具，可指定與前述合約一致之變動數量預期電力交易作為被避險項目。

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與判斷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是否符合係依預期使用電力之需求而持有合約之條件有關之修正內容，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與避險會計有關之規定應推延適用。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

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

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90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公 課

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公課）係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估列為其他負債。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之給付義務係逐期認列其他負債，達到特定門檻始產生之給付義務係於達到門檻時認列其他負債。

##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貨商品之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2. 電廠設計及建造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

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 (十六)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

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十七) 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

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 六、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52	\$ 659
銀行活期存款	<u>109,542</u>	<u>217,571</u>
	<u>\$110,094</u>	<u>\$218,230</u>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798	\$ 13,7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u>27,649</u> )	( <u>26,550</u> )
	<u>\$ 6,149</u>	<u>\$ 7,24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 114 及 113 年度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	\$ 32,234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 分之累積損失	-	( 27,492 )

####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8	\$ -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78</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757	\$ 42,16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44,757</u>	<u>\$ 42,16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054	\$ 26,06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6,054</u>	<u>\$ 26,069</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363	\$ 4,230
其他應收款—其他	<u>10,343</u>	<u>103</u>
	10,706	4,3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 八）	<u>4,508</u>	<u>1,651</u>
	<u>\$ 15,214</u>	<u>\$ 5,984</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30 天	逾 31~120 天	逾 121~270 天	逾 超過 27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50,495	\$ -	\$ 494	\$ -	\$ -	\$ 50,9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0,495</u>	<u>\$ -</u>	<u>\$ 494</u>	<u>\$ -</u>	<u>\$ -</u>	<u>\$ 50,98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30 天	逾 31~120 天	逾 121~270 天	逾 超過 27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68,231	\$ -	\$ -	\$ -	\$ -	\$ 68,2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8,231</u>	<u>\$ -</u>	<u>\$ -</u>	<u>\$ -</u>	<u>\$ -</u>	<u>\$ 68,23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2,16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2,162)</u>
年底餘額	<u>\$ -</u>	<u>\$ -</u>

114 及 113 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係因不同帳齡風險群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變動及總帳面金額淨增加之綜合影響所致。

九、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5,053	\$ 19,105
製成品	<u>8,120</u>	<u>11,857</u>
	<u>\$ 13,173</u>	<u>\$ 30,96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70,558 仟元及 366,436 仟元。營業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7,009) 仟元及 2,375 仟元。上述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故認列回升利益。

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430,256	\$ 2,578,547
投資關聯企業	728,158	662,953
投資合資	<u>102,931</u>	<u>121,932</u>
	<u>\$ 3,261,345</u>	<u>\$ 3,363,432</u>

(一)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113,771	\$ 2,379,400
日發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9,055	100,331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9,597	94,176
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822	3,659
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7,280	981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73,731</u>	<u>-</u>
	<u>\$ 2,430,256</u>	<u>\$ 2,578,547</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	新竹縣湖口鄉	36.59%	37.35%
日發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60.00%	60.00%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1)	精密化學材料	新竹縣湖口鄉	88.94%	90.13%
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能源技術服務	新竹縣湖口鄉	100.00%	100.00%
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註3)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100.00%	100.00%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4)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100.00%	-

註 1：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 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90.13% 下降至 88.94%。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7 月參與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並取得普通股 300 仟股，投資金額為 3,000 仟元，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率仍為 100%。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11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114年11月21日，本公司參與並支付投資款4,000仟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投資金額為8,000仟元，持股比率為100%。

註3：本公司於113年7月30日成立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普通股100仟股，投資金額為1,000仟元，持股比例為100%。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14年6月16日及8月18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114年6月26日及8月27日，本公司參與並分別支付投資款5,000仟元及1,500仟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投資金額為7,500仟元，持股比率為100%。

註4：本公司於114年5月2日取得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590仟股，投資金額為109仟元。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14年5月19日及8月18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114年6月2日及8月27日，本公司參與並分別支付投資款34,100仟元及40,000仟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投資金額為74,209仟元，持股比率為100%。

以投資子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442,356	\$441,272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2,190	101,584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692	52,724
昱昇創能股份有限公司	53,312	52,056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5,608	15,317
	<u>\$728,158</u>	<u>\$662,953</u>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1)	太陽能相關業務	新竹縣湖口鄉	20.34%	26.73%

(接次頁)

(承前頁)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2)	太陽能相關業務	高雄市左營區	49.00%	49.00%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3)	電動巴士、柴油巴士／電池系統／儲能系統	桃園市中壢區	2.26%	2.26%
昱昇創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相關業務	臺北市中山區	11.88%	11.88%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註4)	半導體再生晶圓測試片相關業務	桃園市中壢區	17.70%	21.51%

註 1：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9 月 22 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10 月 3 日，本公司並未參與，持股比率降至 20.34%。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參與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普通股 2,450 仟股，投資金額 24,500 仟元，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仍為 49%。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4 年 5 月 9 日及 114 年 6 月 25 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5 月 9 日及 114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參與並共支付投資款 63,700 仟元，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仍為 49%。

註 3：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28 日現金增資 182,126 仟元，本公司並未參與，持股比率為 2.26%。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重要技術資訊之提供及擔任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故判斷具重大影響力。

註 4：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本公司並未參與，持股比率降至 17.70%。

本公司對前述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1,120	\$ 460
其他綜合損益	1,077	( 67)
綜合損益總額	\$ 12,197	\$ 393

(三) 投資合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62,931	\$121,932
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u>40,000</u>	<u>-</u>
	<u>\$102,931</u>	<u>\$121,932</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註1)	太陽能相關業務	臺南市安平區	17.36%	27.77%
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註2)	儲能系統開發、架 設、持有	桃園市中壢區	35.88%	35.88%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註3)	能源技術服務相關 業務	臺中市北區	40.00%	-

註 1：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及 8 月 30 日辦理現金增資 226,800 仟元及 160,200 仟元，本公司皆未參與，且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出售股票 1,000 仟股，致持股比例降至 27.77%。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出售股票 5,500 仟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17.36%。依合資協議，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重大營運是由所有出資者共同主導。

註 2：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活化公司資金運用，於 114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67,000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6,700 仟股，減資比例為 98.53%，減資基準日為 114 年 5 月 28 日，減資後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000 仟元。依合資協議，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重大營運是由所有出資者共同主導。

註 3：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投資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40,000 仟元，持股比率為 40.00%。依合資協議，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重大營運是由所有出資者共同主導。

本公司對前述合資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利	\$ 10,123	(\$ 17,81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0,123</u>	<u>(\$ 17,819)</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研發設備	雜項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515,881		\$ 915,681	\$ 801,799	\$ 24,920	\$ 80,865	\$ 24,262		\$2,363,408
增    添	242,308		5,949	515,827	300	5,128	282		769,794
處    分	-	( 73,062)	( 102,571)	-	-	( 11,965)	( 1,116)	( 188,714)	( 188,714)
移    轉	( 15,355)	( 72,291)	65,306	-	-	( 65,306)	-	( 87,646)	( 87,64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834</u>		<u>\$ 776,277</u>	<u>\$1,280,361</u>	<u>\$ 25,220</u>	<u>\$ 8,722</u>	<u>\$ 23,428</u>		<u>\$2,856,84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726,321	\$ 380,176	\$ 23,335	\$ 55,006	\$ 23,877		\$1,226,734
折舊費用	-	9,610	88,517	727	2,226	138	-	101,218	101,218
處    分	-	( 71,519)	( 97,836)	-	-	( 5,726)	( 1,116)	( 176,197)	( 176,197)
移    轉	-	( 41,946)	45,285	-	-	( 45,285)	-	( 41,946)	( 41,94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19</u>		<u>\$ 622,466</u>	<u>\$ 416,142</u>	<u>\$ 24,062</u>	<u>\$ 6,221</u>	<u>\$ 22,899</u>		<u>\$1,109,809</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724,815</u>		<u>\$ 153,811</u>	<u>\$ 864,219</u>	<u>\$ 1,158</u>	<u>\$ 2,501</u>	<u>\$ 529</u>		<u>\$1,747,033</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83,024		\$ 867,741	\$ 703,615	\$ 24,505	\$ 77,889	\$ 24,145		\$2,180,919
增    添	22,753		15,355	101,215	415	3,952	244		143,934
處    分	-	( 8,090)	( 4,007)	-	-	-	( 127)	( 12,224)	( 12,224)
移    轉	10,104		40,675	976	-	( 976)	-	50,779	50,77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15,881</u>		<u>\$ 915,681</u>	<u>\$ 801,799</u>	<u>\$ 24,920</u>	<u>\$ 80,865</u>	<u>\$ 24,262</u>		<u>\$2,363,40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019		\$ 696,844	\$ 335,620	\$ 22,085	\$ 33,021	\$ 23,903		\$1,129,492
折舊費用	-	10,548	46,721	1,250	8,539	101	-	67,159	67,159
減損損失	-	-	1,826	-	-	13,462	-	15,288	15,288
處    分	-	( 8,090)	( 4,007)	-	-	-	( 127)	( 12,224)	( 12,224)
移    轉	-	27,019	16	-	-	( 16)	-	27,019	27,01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19</u>		<u>\$ 726,321</u>	<u>\$ 380,176</u>	<u>\$ 23,335</u>	<u>\$ 55,006</u>	<u>\$ 23,877</u>		<u>\$1,226,734</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497,862</u>		<u>\$ 189,360</u>	<u>\$ 421,623</u>	<u>\$ 1,585</u>	<u>\$ 25,859</u>	<u>\$ 385</u>		<u>\$1,136,674</u>

本公司 113 年度購買之土地，座落在於新竹縣新埔鎮汶水坑段，用途為產業園區使用，因屬農地，故另以契約及委託書委託個人代為受登記及持有上開土地，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因晶圓線於市場上銷售欠佳，本公司預期用於生產特定規格產品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5,288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14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至56年
機器設備	1至20年
辦公設備	1至6年
研發設備	5至9年
雜項設備	5至10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其耐用年限分別為 3~56 年及 3~11 年。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 十二、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8,683	\$ 43,207
房屋及建築	51,463	45,677
運輸設備	<u>1,648</u>	<u>1,478</u>
	<u>\$ 91,794</u>	<u>\$ 90,362</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350</u>	<u>\$ 76,58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4,524	\$ 3,103
房屋及建築	5,309	5,180
運輸設備	<u>954</u>	<u>745</u>
	<u>\$ 10,787</u>	<u>\$ 9,028</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 <u>260</u> )	(\$ <u>167</u> )

##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9,783</u>	<u>\$ 9,433</u>
非 流 動	<u>\$ 78,273</u>	<u>\$ 76,26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2.30%~2.52%	2.30%~2.52%
房屋及建築	1.50%~2.52%	1.50%~2.43%
運輸設備	1.47%~2.50%	1.47%~2.50%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三。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322</u>	<u>\$ 3,87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6,227)</u>	<u>(\$ 19,61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54,633	\$	219,943	\$ 274,576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5,355</u>		<u>72,291</u>	<u>87,646</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69,988</u>	\$	<u>292,234</u>	<u>\$ 362,2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48,937	\$ 148,937
折舊費用		-		4,683	4,68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41,946</u>	<u>41,946</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	<u>195,566</u>	<u>\$ 195,566</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u>69,988</u>	\$	<u>96,668</u>	<u>\$ 166,656</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64,737	\$	260,618	\$ 325,355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10,104</u> )	(	<u>40,675</u> )	( <u>50,779</u>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54,633</u>	\$	<u>219,943</u>	<u>\$ 274,57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73,118	\$ 173,118
折舊費用		-		2,838	2,838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u>27,019</u> )	( <u>27,019</u>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u>148,937</u>	<u>\$ 148,93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54,633</u>	\$	<u>71,006</u>	<u>\$ 125,639</u>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1,476		\$ 35,256
減：當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4,683</u> )		( <u>2,838</u> )
合 計			<u>\$ 36,793</u>		<u>\$ 32,41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9至56年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擔保請詳附註二九。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456,853仟元及

329,149 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分別採用現金流量分析法與同時考量成本法及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收益資本化率	4.56%	4.80%

#### 十四、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8,268
單獨取得	<u>286</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55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7,807
攤銷費用	<u>426</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233</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321</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7,702
單獨取得	<u>56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26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7,443
攤銷費用	<u>364</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46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成本	\$ -	\$ 19
管理費用	426	303
研究發展費用	<u>-</u>	<u>42</u>
	<u>\$ 426</u>	<u>\$ 364</u>

## 十五、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270,310	\$278,607
預付設備款	93,478	489,758
代付款	58,402	24
存出保證金	4,710	4,710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八）	-	3,496
其他	<u>13,507</u>	<u>37,877</u>
	<u>\$440,407</u>	<u>\$814,472</u>
流動	\$342,219	\$316,508
非流動	<u>98,188</u>	<u>497,964</u>
	<u>\$440,407</u>	<u>\$814,472</u>

本公司預付設備款擔保請詳附註二九。

## 十六、借 款

### （一）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210,569	\$100,0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註）	<u>67,587</u>	<u>104,175</u>
	<u>\$278,156</u>	<u>\$204,175</u>

上述短期借款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035%~2.801% 及 2.035%~2.545%。

註：借款合同限制規定如下：

本公司對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若低於 35%，則部分借款契約額度停止動用。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 （二）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153,000	\$2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386 )	( 305 )
	<u>\$152,614</u>	<u>\$219,695</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153,000	(\$ 386)	\$ 152,614	2.558%	碩禾股票	\$ 283,185

11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220,000	(\$ 305)	\$ 219,695	2.408%	碩禾股票	\$ 321,024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三)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中長期借款(註1)	\$ 1,430,543	\$ 1,240,124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註2)	<u>148,901</u>	<u>77,708</u>
小計	1,579,444	1,317,832
一年內到期部分	<u>(387,094)</u>	<u>(117,683)</u>
	<u>\$ 1,192,350</u>	<u>\$ 1,200,149</u>

註1：上述中長期借款之到期日為129年1月底前陸續還清，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利率分別為2.27%~3.25%及2.270%~2.720%。

註2：上述信用額度借款之到期日為121年10月底前陸續還清，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利率分別為2.39%~2.57%及2.390%。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七、其他應付款及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789	\$ 16,505
應付設備款	1,931	9,569
其他	<u>17,809</u>	<u>11,962</u>
	<u>\$ 33,529</u>	<u>\$ 38,03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附註二十)	\$116,668	\$ 64,993
暫收款	50,000	-
其他	<u>5,056</u>	<u>3,716</u>
	<u>\$171,724</u>	<u>\$ 68,709</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應付公課	\$ 9,050	\$ 3,463
退款負債	<u>6,895</u>	<u>7,028</u>
	<u>\$ 15,945</u>	<u>\$ 10,491</u>

####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9,694)</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3,496)</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3年1月1日	\$ 18,428	(\$ 23,299)	(\$ 4,871)
利息費用(收入)	232	(293)	(61)
認列於損益	232	(293)	(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29)	(2,029)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585)	-	(585)
—經驗調整	4,359	-	4,3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774	(2,029)	1,745
雇主提撥	-	(309)	(309)
福利支付	(6,236)	6,236	-
113年12月31日	16,198	(19,694)	(3,496)
雇主提撥	-	51	51
清償	(16,198)	19,643	3,445
114年12月31日	\$ -	\$ -	\$ -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4%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724)
減少 0.5%	<u>\$ 77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761</u>
減少 0.5%	<u>(\$ 71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0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 十九、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0,906</u>	<u>350,906</u>
已發行股本	<u>\$ 3,509,057</u>	<u>\$ 3,509,0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43,194	\$ 976,57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35,704	128,15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205	\$ 471,12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54,649
其他	3,291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	<u>68,764</u>	<u>69,355</u>
	<u>\$ 351,158</u>	<u>\$ 1,699,86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時，因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完納稅捐，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後，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分配股東紅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以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為原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時，發放之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20%；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 5% 時，得不發放股利。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調整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7 日及 113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待彌補虧損	(\$ 1,029,500)	(\$ 680,196)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804)	( 2,334)
本年度淨損	( 301,362)	( 347,7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7,492)	75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1,359,158</u>	<u>-</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 -</u>	<u>(\$ 1,029,500)</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4年度
年初待彌補虧損	\$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02
本年度淨損	( 321,7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86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732)
資本公積其他	( 2,9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u>855</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325,059)</u>

有關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155,982</u>	<u>\$155,982</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u>\$ 74,882</u> )	( <u>\$122,516</u>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 15,899)	27,83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	18,328
重分類調整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 <u>243</u> )	( <u>83</u>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u>16,142</u> )	<u>46,079</u>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u>1,656</u>	<u>1,524</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553</u>	<u>31</u>
年底餘額	( <u>\$ 88,815</u> )	( <u>\$ 74,882</u>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u>\$ 91,421</u> )	( <u>\$104,324</u>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1,099)	4,98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u>44,431</u>	( <u>20,617</u>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3,332</u>	( <u>15,631</u> )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 <u>855</u> )	<u>27,492</u>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u>129</u>	<u>1,042</u>
年底餘額	( <u>\$ 48,815</u> )	( <u>\$ 91,421</u> )

## 二十、收入

###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售電收入	\$130,444	\$ 47,178
商品銷貨收入	119,972	181,724
工程收入	6,936	179,865
其他營業收入	<u>68,314</u>	<u>26,324</u>
	<u>\$325,666</u>	<u>\$435,091</u>

###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售電收入	\$130,444	\$ 47,178
導電鋸帶	113,463	165,227
工程收入	6,936	179,865
其他	<u>74,823</u>	<u>42,821</u>
	<u>\$325,666</u>	<u>\$435,091</u>

### (二) 合約餘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八）	\$ 178	\$ -	\$ 1,529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44,757</u>	<u>\$ 42,162</u>	<u>\$ 67,26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八）	<u>\$ 6,054</u>	<u>\$ 26,069</u>	<u>\$ 8,311</u>
合約資產			
電廠建造合約	\$ 2,838	\$ -	\$ 95,67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合約資產－流動	<u>\$ 2,838</u>	<u>\$ -</u>	<u>\$ 95,675</u>
合約負債			
電廠建造合約	\$ 110,549	\$ 54,487	\$ 63,732
商品銷售	<u>6,119</u>	<u>10,506</u>	<u>14,612</u>
合約負債－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16,668</u>	<u>\$ 64,993</u>	<u>\$ 78,344</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工程收入	<u>\$ 1,289</u>	<u>\$ 10,627</u>
<u>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損</u>		
<u>(一) 利息收入</u>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1,244	\$ 1,214
其他	7	-
	<u>\$ 1,251</u>	<u>\$ 1,214</u>
<u>(二) 其他收入</u>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		
三）	\$ -	\$ 35,256
其他	23,014	17,311
	<u>\$ 23,014</u>	<u>\$ 52,567</u>
<u>(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u>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25,286	\$ 23,4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622	-
租賃修改利益	26	4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533)	3,5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利益	( 7,925)	1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5,288)
處分子公司損失	-	( 27,953)
其他	( 18,829)	( 199)
	<u>(\$ 2,353)</u>	<u>(\$ 16,405)</u>
<u>(四) 財務成本</u>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3,159	\$ 29,743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攤銷	4,136	4,876
租賃負債之利息	2,075	1,388
押金設算息及其他	94	66
	<u>\$ 49,464</u>	<u>\$ 36,073</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6,153	\$ 55,510
營業費用	<u>10,535</u>	<u>23,515</u>
	<u>\$116,688</u>	<u>\$ 79,02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9
營業費用	<u>426</u>	<u>345</u>
	<u>\$ 426</u>	<u>\$ 36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6,730	\$122,08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233	5,01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51	( 61)
其他員工福利	<u>5,317</u>	<u>6,27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16,331</u>	<u>\$133,3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136	\$ 49,055
營業費用	<u>78,195</u>	<u>84,249</u>
	<u>\$116,331</u>	<u>\$133,30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8%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員工酬勞總數中，以 20% 至 80% 之數額，做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

114 及 113 年度因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u>\$321,765</u> )	( <u>\$301,362</u> )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64,353)	(\$ 60,2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9,688	40,23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u>14,665</u>	<u>20,03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u>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	<u>\$ 237</u>	<u>\$ 183</u>

###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4年到期	\$ -	\$ 514,120
115年到期	30,249	30,249
116年到期	781,265	781,265
117年到期	1,172,542	1,172,542
118年到期	728,150	728,150
119年到期	101,410	101,41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20 年到期	\$ 1,190,182	\$ 1,190,182
122 年到期	248,439	248,439
123 年到期	1,249,869	1,249,869
124 年到期	<u>86,277</u>	<u>-</u>
	<u>\$ 5,588,383</u>	<u>\$ 6,016,226</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7,020</u>	<u>\$ 160,08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純損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純損	<u>(\$ 0.92)</u>	<u>(\$ 0.86)</u>
稀釋每股純損	<u>(\$ 0.92)</u>	<u>(\$ 0.86)</u>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4年度	113年度
淨 損	<u>(\$321,765)</u>	<u>(\$301,36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淨損	( 321,765)	( 301,3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之淨損	<u>(\$321,765)</u>	<u>(\$301,3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50,906	350,9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0,906</u>	<u>350,90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至 12 月出售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共計 667 仟股，致合併持股比例由 38.07% 下降至 37.35%。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至 12 月出售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共計 692 仟股，致合併持股比例由 37.35% 下降至 36.5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租賃變動	利息費用及折價攤銷	
短期借款	\$ 204,175	\$ 73,981	\$ -	\$ -	\$ 278,156
應付短期票券	219,695	( 71,217 )	-	4,136	152,614
租賃負債	85,693	( 9,830 )	12,193	-	88,056
長期借款	1,317,832	261,612	-	-	1,579,444
存入保證金	44,575	1,570	-	-	46,145
	<u>\$ 1,871,970</u>	<u>\$ 256,116</u>	<u>\$ 12,193</u>	<u>\$ 4,136</u>	<u>\$ 2,144,415</u>

#####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變動	利息費用及折價攤銷	
短期借款	\$ 212,001	( \$ 7,826 )	\$ -	\$ -	\$ 204,175
應付短期票券	159,713	55,106	-	4,876	219,695
租賃負債	26,806	( 14,354 )	73,241	-	85,693
長期借款	1,127,632	190,200	-	-	1,317,832
存入保證金	43,650	925	-	-	44,575
	<u>\$ 1,569,802</u>	<u>\$ 224,051</u>	<u>\$ 73,241</u>	<u>\$ 4,876</u>	<u>\$ 1,871,970</u>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6,149	\$ 6,149

#####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7,248	\$ 7,248

114及11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7,248	\$ 34,496
處 分	-	( 32,2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 1,099)	4,986
年底餘額	\$ 6,149	\$ 7,248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參考最近交易價格或於活絡市場之可比公司評價參數評估其公允價值。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 259,512	\$ 327,5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6,149	7,24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127,407	1,856,7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貶值 1% 時對損益之影響。

美 金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53	\$ 200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88,056	\$ 85,69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8,410	247,942
—金融負債	2,010,214	1,741,702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淨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浮動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18,218 仟元及 14,938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投資，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

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615 仟元及 725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1% 及 8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應付款項	\$ 71,048	\$ -	\$ -	\$ -	\$ 71,048
借 款	859,269	414,503	246,733	683,189	2,203,694
租賃負債	11,760	22,574	15,014	51,241	100,589
	<u>\$ 942,077</u>	<u>\$ 437,077</u>	<u>\$ 261,747</u>	<u>\$ 734,430</u>	<u>\$ 2,375,331</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上
浮動利率	\$ 626,919	\$ 893,586	\$ 506,022	\$ 177,167	\$ -	\$ -
租賃負債	11,760	37,588	51,241	-	-	-
	<u>\$ 638,679</u>	<u>\$ 931,174</u>	<u>\$ 557,263</u>	<u>\$ 177,167</u>	<u>\$ -</u>	<u>\$ -</u>

####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應付款項	\$ 70,443	\$ -	\$ -	\$ -	\$ 70,443
借 款	574,543	531,217	245,800	533,985	1,885,545
租賃負債	11,172	21,422	17,098	47,275	96,967
	<u>\$ 656,158</u>	<u>\$ 552,639</u>	<u>\$ 262,898</u>	<u>\$ 581,260</u>	<u>\$ 2,052,95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上
浮動利率	\$ 574,543	\$ 777,017	\$ 358,065	\$ 175,920	\$ -	\$ -
租賃負債	11,172	38,520	47,275	-	-	-
	<u>\$ 585,715</u>	<u>\$ 815,537</u>	<u>\$ 405,340</u>	<u>\$ 175,920</u>	<u>\$ -</u>	<u>\$ -</u>

##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26,232	\$ 191,839
— 未動用金額	<u>166,020</u>	<u>470,189</u>
	<u>\$ 392,252</u>	<u>\$ 662,028</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99,908	\$ 1,477,162
— 未動用金額	<u>256,437</u>	<u>36,110</u>
	<u>\$ 2,156,345</u>	<u>\$ 1,513,272</u>

##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日發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旭砂 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匯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益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麗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台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金雅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禾聚一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昀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名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德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一)
創碩 (鹽城) 能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於 114 年 8 月註銷)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原星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係實質關係人，自 114 年 12 月 23 日起為關聯企業)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碩明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碩明二號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碩明三號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利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雪芙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註二)
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介碩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為非 關係人)
星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自 114 年 5 月 14 日起為 子公司)

註一：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有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匯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益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麗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雅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禾聚一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名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德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及 99.7% 持有昀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後列為關聯公司。

註二：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有碩明一號股份有限公司、碩明二號股份有限公司、碩明三號股份有限公司、利高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利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雪芙股份有限公司，  
經評估後列為合資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1,467	\$ 7,332
	子公司	-	2
	合資公司	-	121
		<u>\$ 1,467</u>	<u>\$ 7,455</u>
工程收入	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4,591	\$ -
	關聯企業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45	-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107,208
	其他	-	41,854
		<u>\$ 6,936</u>	<u>\$ 149,062</u>
其他營業收入	實質關係人		
	星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11,266	\$ -
	關聯企業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7,511	7,306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4,895	6,087
	其他	8,264	4,893
	子公司	6,304	2,733
	合資公司	147	-
		<u>\$ 38,387</u>	<u>\$ 21,019</u>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三)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447	\$ -
	子公司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3,004	128
	其他	3,466	6,663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 3,829	\$ -
	其他	950	2,042
	合資公司	543	4,655
		<u>\$ 13,239</u>	<u>\$ 13,488</u>

(四)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資公司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 2,838</u>	<u>\$ -</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 1,591	\$ 3,281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65	865
	其他	914	474
	實質關係人		
	星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610	-
	子公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699	732
	其他	375	-
	合資公司		
	雪芙股份有限公司	-	14,173
	利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6,544
		<u>\$ 6,054</u>	<u>\$ 26,069</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591	\$ 753
	其他	562	317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 3,344	\$ 41
	其他	11	127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357
	其他	-	56
		<u>\$ 4,508</u>	<u>\$ 1,6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706	\$ 808
	其他	60	-
	關聯企業	4	6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3
		<u>\$ 770</u>	<u>\$ 81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18,550	\$ 27,127
關聯企業		
元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53,282	12,647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80	-
其他	45	-
子公司	<u>1,587</u>	<u>1,289</u>
	<u>\$ 76,244</u>	<u>\$ 41,063</u>

(八) 其他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資公司	\$ -	\$ 53
子 公 司	-	50
關聯企業	-	41
	<u>\$ -</u>	<u>\$ 144</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u>\$ 36</u>	<u>\$ 15</u>	<u>\$ 36</u>	<u>\$ 15</u>

(十) 租賃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子 公 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u>\$ 9,723</u>	<u>\$ 14,020</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u>利息費用</u>		
子 公 司	<u>\$ 269</u>	<u>\$ 301</u>
<u>租賃修改利益</u>		
子 公 司	<u>\$ 26</u>	<u>\$ 46</u>
<u>租金收入</u>		
子 公 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 -	\$ 8,585
其 他	-	2,874
關聯企業	-	143
合資公司	-	184
實質關係人	-	-
	<u>\$ -</u>	<u>\$ 11,786</u>

本公司向關係人出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收取。

(十一) 取得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370,000	有價證券	\$ 63,700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000	有價證券	\$ 40,000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50,000	有價證券	\$ 24,500

(十二) 處分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合資公司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930,000	利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83,265	\$ 12,049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326	\$ 14,019
退職後福利	281	600
	<u>\$ 11,607</u>	<u>\$ 14,61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履約及租賃之保證金：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債務內容
預付設備款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1,926,572	\$ 1,456,354	銀行借款
子公司股票(碩禾)	780,332	778,081	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工程履約保證等
其他金融資產	<u>78,868</u>	<u>30,371</u>	海關保證金、履約保證金、租賃保證金、應付短期票券及銀行借款等
	<u>\$ 2,785,772</u>	<u>\$ 2,264,806</u>	

###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臺幣約為 3,694 仟元。

###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外幣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06		31.430	\$		15,892	
人 民 幣		27		4.496			123	
<u>外幣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		31.430			568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外幣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28		32.785			20,598	
人 民 幣		29		4.478			132	
日 幣		408		0.2099			86	
<u>外幣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		32.785			595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533)仟元及 3,55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參閱：(附表一、二及附註二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備抵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0	本公司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30,000	\$ 29,000	\$ -	2.6%	短期資金融通	\$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	無	\$ -	\$ 356,819 (註2)	\$ 1,427,278 (註2)	-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1)	是	300,148 (CNY 66,759)	-	-	-	業務往來	178,547	-	-	無	-	178,547 (註2)	2,312,798 (註2)	-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85,632 (CNY 196,982)	704,934 (CNY 156,791)	704,934 (CNY 156,791)	0%~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及註1	-	無	-	2,312,798 (註2)	2,312,798 (註2)	註7
2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494,364 (USD 15,729)	211,903 (USD 6,742)	211,903 (USD 6,742)	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531,779 (註3)	531,779 (註3)	-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45,730 (USD 11,000)	282,870 (USD 9,000)	282,870 (USD 9,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531,779 (註3)	531,779 (註3)	-
3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6,432 (CNY 17,000)	76,432 (CNY 17,000)	76,432 (CNY 17,000)	1%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59,299 (註6)	59,299 (註6)	註8
4	Wisdom Field Limited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62,860 (USD 2,000)	62,860 (USD 2,000)	62,860 (USD 2,000)	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114,113 (註3)	114,113 (註3)	-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150,204 (USD 4,779)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114,113 (註3)	114,113 (註3)	-
5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24,295 (USD 773)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 (註3)	- (註3)	-
6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砂材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86,013 (USD 9,100)	207,438 (USD 6,600)	191,723 (USD 6,100)	3%	短期資金融通	-	因應子公司營運需求	-	無	-	322,182 (註4)	322,182 (註4)	-

註1：係因對應收帳款一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經董事會通過屬資金貸與性質。

註2：本公司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是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納入為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其餘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貸與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貸出資金之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或是依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納入為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其餘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4：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屬關係企業者以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其他對象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5：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期末匯率 1 人民幣=4.496 新臺幣及 1 美金=31.430 新臺幣）計算。

註6：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屬關係企業者以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其他對象以不超過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7：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對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 43,431 仟元，分別於 115 年 1 月 23 日及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屬資金貸與性質。

註8：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已超過限額，已於 114 年 8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討論資金貸與超限改善計畫，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已於 113 年向鹽城市當地法院申請破產，現正由法院選任破產管理人處理相關破產事宜，惟清算程序尚未完成。後續將依清算結果辦理，並據以認列損失。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2	\$ 5,781,996	\$ 380,000	\$ 380,000	\$ 173,955	\$ -	6.57	\$ 5,781,996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及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皆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0%。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單	位			
本公司	股票	博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199	\$ 6,149	1.26	\$ 6,149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0	-	1.82	-	-
	股票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8,000	56,437	1.42	56,437	-
	基金	TIEF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0,000	28,076	-	28,076	-
	基金	ETF-0050 元大台灣 5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	2,099	-	2,099	-
	股票	榮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5,000	196,363	6.71	196,363	-
	股票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0,000	-	0.51	-	-
	股票	前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00	76,736	6.15	76,736	-
	股票	禾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	54,180	0.08	54,180	-
	公司債	蘋果公司美元債券 4.6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83	-	7,218	-
	公司債	亞培公司美元公司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185	-	7,788	-
	公司債	波克夏海瑟威金融美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989	-	6,338	-
	公司債	惠氏公司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800	-	8,481	-
	公司債	嬌生公司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694	-	6,061	-
	政府公債	4%美國國庫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77	-	7,364	-
	政府公債	4.375%美國國庫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423	-	7,677	-
	政府公債	4.5%美國國庫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539	-	7,778	-
	政府公債	4.625%美國國庫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807	-	8,116	-
	政府公債	阿布達比酋長國美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197	-	6,706	-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昇陽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13,985	0.64	13,985	-

註 1：上列有價證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78,547)	( 4.80%)	月結 180 天	\$ -	-	\$ 165,214	9.94%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一)	銷貨	( 104,665)	( 2.81%)	月結 90 天	-	-	42,270	2.54%	-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矽材股份有限公司)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一)	銷貨	( 134,298)	( 36.10%)	月結 60 天	-	-	33,041	19.17%	-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華旭先進董事長於 114 年 5 月 14 日取得碩通散熱之董事席次並擔任董事長，依實質認定具控制力，故於 114 年 5 月 14 日後為子公司。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882,885	2.84 次	\$ 311,068	持續催收中	\$ 30,722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8,514	-	-	-	-	-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矽材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41,353	-	13,621	持續催收中	63,290	-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259,300	-	-	-	-	-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286,388	-	-	-	-	-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5,944	-	-	-	-	-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8,357	-	-	-	-	-

註 1：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 115 年 2 月 28 日已收回之款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 774,521	\$ 790,461	33,623,909	36.59%	\$ 2,113,771	(\$ 699,885)	(\$ 260,271)	(註5)	
	日發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84,000	84,000	109,055	60.00%	109,055	14,540	8,724	-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精密化學材料	108,822	93,500	10,116,098	88.94%	119,597	9,975	8,969	(註5)	
	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能源技術服務相關業務	8,000	4,000	800,000	100%	6,822	( 837)	( 837)	-	
	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500	1,000	750,000	100%	7,280	( 201)	( 201)	-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74,209	-	8,000,000	100%	73,731	( 700)	( 478)	(註8)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461,234	461,234	42,510,000	20.34%	442,356	62,256	16,134	(註5)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	電動巴士、柴油巴士/電池系統/儲能系統	95,630	95,630	1,399,200	2.26%	54,692	116,627	2,195	(註5)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162,680	98,980	16,499,672	49.00%	162,190	( 5,899)	( 2,890)	-	
	昱昇創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	再生能源相關業務	50,000	50,000	5,385,000	11.88%	53,312	( 403)	( 48)	-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	半導體再生晶圓測試片相關業務	16,200	16,200	10,000,000	17.70%	15,608	( 17,263)	( 4,271)	(註5)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安平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90,137	144,175	9,174,031	17.36%	62,931	59,649	10,123	(註5)	
	碩奕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	儲能系統開發、架設、持有	24,400	24,400	35,882	35.88%	-	( 2,667)	-	-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北區	能源技術服務相關業務	40,000	-	4,000,000	40.00%	40,000	( 276)	-	(註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太陽能相關業務	2,723,842	2,723,842	131,616,924	98.50%	1,308,886	( 180,783)	( 178,558)	-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	902,730	902,730	28,600,000	100%	651,600	( 141,552)	( 140,166)	(註5及7)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	電動巴士、柴油巴士/電池系統/儲能系統	461,875	461,875	6,244,989	10.10%	230,308	116,627	2,532	(註5)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矽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	金屬線製品及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與銷售業務	921,862	817,507	50,687,583	34.46%	276,281	( 214,386)	( 74,934)	(註5)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459,276	459,276	22,588,759	52.81%	78,290	( 17,756)	( 9,212)	-	
	AmeriSun Energy Inc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130,040	-	4,000,000	49.08%	98,240	( 55,546)	( 27,262)	-	
	昱昇創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	再生能源相關業務	60,000	60,000	6,462,000	14.25%	63,975	( 403)	( 57)	-	
	Green Energy Electrode, Inc.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76,342	176,342	6,000,000	100%	( 298,337)	( 1,363)	(註2)	-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永和電力株式會社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070	15,070	-	100%	69,584	9,160	(註2)	-	
	Godo Kaisha Best Solar	日本千葉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44,939	44,939	-	(註1)	43,776	10,795	(註2)	-	
	Godo Kaisha Chiba1	日本和歌山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96,328	96,328	-	(註1)	62,175	7,976	(註2)	-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日本福島縣	太陽能相關業務	69,325	69,325	-	(註1)	159,781	21,279	(註2)	-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272,583	1,173,221	40,249,000	100%	285,284	( 177,209)	(註2)	-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179,520	-	-	-	179,520	( 189,748)	(註2)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	年				年	底	股
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 876,296	\$ 876,296	28,100,000	87.00%	(\$ 126,429)	(\$ 178,487)	(註2)	(註6)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167,140	-	-	-	167,140	( 189,748)	(註2)	-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一般投資	130,296	16,093	20,422,500	100%	117,556	( 10,146)	(註2)	-		
Merchant Energy PTE., Ltd.	Sunshine Solar Power Generation Co.,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814,827	814,827	-	39.78%	( 188,039)	( 189,748)	(註2)	-		
Wholesun Energy Philippines Inc.	Greensun Renewables Inc.	菲律賓	太陽能相關業務	15,715	-	-	100%	( 3,637)	( 5,194)	(註2)	-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矽材股份有限公司)	Giga Diamond Materials Corporation (Seychelles)	塞席爾	轉投資業務	652,782	652,782	21,200,000	100%	( 530,997)	( 29,636)	(註2)	-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	AI 伺服器散熱元件及材料製造與銷售業務	107,700	2,000	2,687,500	25.00%	130,623	198,299	(註2)	-		
	華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源創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	銷售業務	7,000	-	700,000	70%	5,740	( 1,798)	(註2)	-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Certone Heat Solution (Thailand) Co.,Ltd.	泰國	AI 伺服器散熱元件及材料製造與銷售業務	35,717	-	3,500,000	100%	32,937	( 2,025)	(註2)	-		
	Certone Heat Solutions Inc.	美國	AI 伺服器散熱元件及材料製造與銷售業務	316	-	-	100.00%	312	( 2)	(註2)	-		

註1：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依日本 TK-GK 架構投資 Godo Kaisha Best Solar、Godo Kaisha Chiba1 及 Godo Kaisha Merchant Energy NO.8 雖無持有表決權，但依合約賦予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經濟受益權及對重大決策請求事前徵詢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權利。

註2：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5：本期投資損益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及原始取得時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超過其帳面金額之攤銷影響數。

註6：Wisdom Field Limited (Samoa)於114年7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對 Merchant Energy PTE., Ltd.辦理解散並進行清算，截至114年12月31日，相關程序尚在執行。

註7：期末帳面價值扣除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1,628仟元之餘額。

註8：本公司於114年5月2日取得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590仟股，投資金額為109仟元。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14年5月19日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114年6月2日，本公司參與並支付投資款34,100仟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投資金額為74,209仟元，持股比例為100%。

註9：本公司於114年12月23日投資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4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4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期 初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未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率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製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 1,043,460 (USD 28,600+ CNY 35,000) (註5)	經由第三地區 (Mauritius) 投資事 業間接投資	\$ 883,160 (USD 28,600)		\$ -	\$ 883,160 (USD 28,600)	(\$ 122,026)	100%	(\$ 122,026)	\$ 653,228	\$ -	註2及7
鹽城碩鑽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金屬線製品及電子零組 件生產製造與銷售業 務	652,782 (USD 21,200)	經由第三地區 (Seychelles) 投資 事業間接投資	652,782 (USD 21,200)		-	652,782 (USD 21,200)	( 29,636 )	100%	( 19,479 )	( 523,789 )	-	註2
鹽城芯材能源有限公司	鋰電池材料製造、研發及 鋰離子電池技術開 發、諮詢服務	176,342 (USD 6,000)	經由第三地區(Samoa) 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76,342 (USD 6,000)		-	176,342 (USD 6,000)	( 1,363 )	100%	( 1,363 )	( 298,345 )	-	註2
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	電池模塊、電池組及電池 部件組裝	-	經由第三地區 (Mauritius) 投資事 業間接投資	-		-	-	( 31,322 )	49%	( 15,347 )	-	-	註8
碩通(鹽城)散熱科技 有限公司	AI 伺服器散熱元件及材 料製造與銷售業務	7,949 (USD 250)	直接投資	-		7,949 (USD 250)	7,949 (USD 250)	( 294 )	100%	( 74 )	7,662	-	-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依 據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43,460 (USD28,600+CNY35,000)	\$1,234,735 (USD40,219)	\$ 3,469,197
華旭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原華旭砂材股份有限 公司)	652,782 (USD21,200)	652,782 (USD21,200)	483,274
碩通散熱股份有限公司	7,949 (USD250)	15,715 (USD500)	293,573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76,342 (USD6,000)	179,044 (USD6,506)	88,94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匯出及收回之金額係按匯出及收回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4：已匯出投資金額按當時之匯率換算，未匯出投資金額按期末匯率 1:31.430 換算。

註5：其中 CNY35,000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將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審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註6：其中 CNY10,437 仟元係第三地區(Mauritius)投資事業將自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直接投資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業已完成經濟部投審會報備申請程序，實收資本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因申請日與匯出日美金兌換人民幣之匯差。

註7：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7 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以自有資金投資鹽城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00 萬元，截至 114 年 12 月已匯出美金 570 萬元，業已完成投資。

註8：創碩(鹽城)能源有限公司於 114 年 8 月完成清算，並於 114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55 仟元。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52
銀行活期存款		包括新台幣 101,275 仟元及美元 263 仟元 (兌換率為 31.430)			<u>109,542</u>
					<u>\$110,09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戶	\$ 15,584
B 客戶	11,324
C 客戶	7,262
D 客戶	4,418
其他(註)	6,347
減：備抵呆帳	<u>-</u>
	<u>44,935</u>
關 係 人	
星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610
華矽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591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65
禾迅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699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92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4
其他關係人(註)	<u>493</u>
	<u>6,054</u>
	<u>\$ 50,98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值
原	物 料	\$ 5,053	\$ 6,580
製	成 品	<u>8,120</u>	<u>9,166</u>
		<u>\$ 13,173</u>	<u>\$ 15,746</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年 底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備註
	股數(仟股)	公 允 價 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	\$ 7,248	-	\$ -	(\$ 1,099)	666	1.26	\$ 6,149	無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	-	-	-	8,000	1.82	-	無
合 計		<u>\$ 7,248</u>		<u>\$ -</u>	<u>(\$ 1,099)</u>	-		<u>\$ 6,14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投資(損)益	處分(損)益	(未)已實現 銷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 精算利益	資 本 公 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				金 額
投資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316	\$2,379,400	-	\$ -	( 692)	(\$ 54,020)	(\$ 260,271)	\$ -	\$ 13,070	\$ 356	\$ 6,372	(\$ 13,644)	\$ 42,385	\$ 123	33,624	36.59	\$ 2,113,771	\$ 2,115,870	有	註1及2
日發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9,417	100,331	447	-	-	-	8,724	-	-	-	-	-	-	-	9,864	60.00	109,055	108,995	無	
禾米特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350	94,176	766	15,322	-	-	8,969	-	-	-	1,130	-	-	-	10,116	88.94	119,597	119,286	無	
國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	3,659	400	4,000	-	-	( 837)	-	-	-	-	-	-	-	800	100.00	6,822	6,822	無	
國碩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981	650	6,500	-	-	( 201)	-	-	-	-	-	-	-	750	100.00	7,280	7,280	無	
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	74,209	-	-	( 478)	-	-	-	-	-	-	-	8,000	100.00	73,731	73,731	無	註3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42,510	441,272	-	-	-	( 9,735)	16,134	-	116	-	( 5,431)	-	-	-	42,510	20.34	442,356	443,993	無	註2
創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9	52,724	-	-	-	-	2,195	-	-	-	-	( 243)	16	-	1,399	2.26	54,692	26,821	無	
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36	101,584	6,464	63,700	-	-	( 2,890)	-	( 204)	-	-	-	-	-	16,500	49.00	162,190	162,391	無	
星丹創能股份有限公司	5,385	52,056	-	-	-	-	( 48)	-	-	-	-	-	1,304	-	5,385	11.88	53,312	53,313	無	
華鈔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5,317	-	-	-	-	( 4,271)	-	-	-	4,562	-	-	-	10,000	17.70	15,608	7,903	無	
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4,674	121,932	-	-	( 5,500)	( 98,703)	10,123	25,286	4,293	-	-	-	-	-	9,174	17.36	62,931	133,200	無	註2
碩英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2,440	-	-	-	( 2,404)	-	-	-	-	-	-	-	-	-	36	35.88	-	( 19,478)	無	註2
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40,000	-	-	-	-	-	-	-	-	-	-	4,000	40.00	40,000	39,868	無	註4
合 計		<u>\$3,363,432</u>		<u>\$ 203,731</u>		<u>(\$ 162,458)</u>	<u>(\$ 222,851)</u>	<u>\$ 25,286</u>	<u>\$ 17,275</u>	<u>\$ 356</u>	<u>\$ 6,633</u>	<u>(\$ 13,887)</u>	<u>\$ 43,705</u>	<u>\$ 123</u>			<u>\$ 3,261,345</u>	<u>\$ 3,279,995</u>		

註 1：有關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 2：本期減少包含處分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碩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碩英太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及收取碩禾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為 9,735 仟元。

註 3：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 日取得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590 仟股，投資金額為 109 仟元。禾泰八號電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4 年 5 月及 8 月由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參與並支付投資款共計 74,100 仟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投資金額為 74,209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

註 4：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投資星國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40,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4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443		\$ 67,028	\$ 2,856	\$ 116,327
新 增	-		12,226	1,124	13,350
處 分	-		-	( 1,113 )	( 1,113 )
租賃修改	-		( 2,019 )	-	( 2,019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443</u>		<u>77,235</u>	<u>2,867</u>	<u>126,545</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36		21,351	1,378	25,965
折舊費用	4,524		5,309	954	10,787
處 分	-		-	( 1,113 )	( 1,113 )
租賃修改	-		( 888 )	-	( 888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760</u>		<u>25,772</u>	<u>1,219</u>	<u>34,751</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683</u>		<u>\$ 51,463</u>	<u>\$ 1,648</u>	<u>\$ 91,794</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借 款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質 押 擔 保 情 形
擔保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100,000	114/05/21~115/05/10	2.035%	有
	永豐商業銀行	80,569	114/08/20~115/05/10	2.345%	有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30,000	114/11/17~115/01/16	2.490%	有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0,000	114/12/01~115/05/30	2.801%	無
	永豐商業銀行	23,418	114/03/20~115/03/20	2.545%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u>14,169</u>	114/07/31~115/06/29	2.278%	無
		<u>\$ 278,156</u>			

註：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短期借款尚有未動用額度 355,474 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供應商	\$ 33,939
乙供應商	7,915
丙供應商	3,642
丁供應商	2,675
其他（註）	<u>2,367</u>
	<u>\$ 50,53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提 供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 541,864	111/11/18~126/05/23	2.305	本公司業已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品。
板信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214,000	112/10/24~115/10/24	2.570	本公司業已提供土地作為擔保品。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28,571	112/12/29~119/12/15	2.27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02,072	114/01/06~129/01/06	3.250	本公司業已提供土地作為擔保品。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97,500	113/12/13~117/12/13	2.52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50,000	114/09/01~116/03/01	2.560	本公司業已提供股票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43,532	113/12/31~120/12/31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42,613	113/12/31~120/12/31	2.390	無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40,000	114/08/27~116/02/27	2.560	本公司業已提供股票作為擔保品。
板信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35,290	112/10/24~115/10/24	2.57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33,459	114/01/14~129/01/14	3.250	本公司業已提供土地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31,318	113/12/31~120/12/31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29,434	113/12/31~120/12/31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26,093	114/10/31~121/10/31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23,484	114/10/31~121/10/31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20,998	114/10/14~121/10/14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7,041	114/10/13~121/10/13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摘	要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提	供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	12,870			111/03/28~126/03/28				2.57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12,680			114/10/14~121/10/14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1,870			114/03/20~121/03/20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1,651			114/07/30~121/07/30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11,360			114/10/13~121/10/13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10,074			114/10/13~121/10/13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9,860			114/03/20~121/03/20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8,834			114/07/30~121/07/30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7,547			114/10/13~121/10/13				2.390				無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3,258			114/10/31~121/10/31				2.390				本公司業已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	充實營運資金			2,171			114/10/31~121/10/31				2.390				無								
					<u>1,579,444</u>																			
	一年內到期部分				( <u>387,094</u> )																			
					<u>\$ 1,192,350</u>																			

註：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長期借款尚有未動用額度 67,006 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土 地	自 112.01 至 130.12	2.30%~2.52%	\$ 39,433
房屋及建築	自 108.01 至 134.04	1.50%~2.52%	46,958
運輸設備	自 112.05 至 117.08	1.85%~2.50%	<u>1,665</u>
合 計			88,056
減：租賃負債—流動			( <u>9,783</u> )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78,273</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工程收入		16 仟單位 (註)		\$	6,936
導電銲帶		196 仟單位			113,463
售電收入		-			130,444
其 他		-			<u>74,823</u>
					<u>\$325,666</u>

註：其中 16 仟單位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仍未完工，依工程投入成本認列收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物料			
	年初原物料	\$ 23,131	
	加：本年度進料	58,865	
	減：年底原物料	( 8,683)	
	出售原物料	( 473)	
	轉列費用	( 1,247)	
	本期耗料	71,593	
	直接人工	24,543	
	製造費用	<u>162,415</u>	
	製造成本	258,551	
	加：年初在製品	3,289	
	減：年底在製品	-	
	其他營業成本	( 145,161)	
	其他	<u>-</u>	
	製成品成本	116,679	
	加：年初製成品	15,658	
	本年度進貨	( 204)	
	轉列費用	460	
	減：年底製成品	( 8,597)	
	產銷成本	<u>123,996</u>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存貨	-	
	加：本年度進貨	1,881	
	減：年底商品存貨	<u>-</u>	
	營業成本	125,877	
	出售原物料成本	473	
	出售在製品成本	<u>3,289</u>	
	其他銷貨成本	( 7,474)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	( 7,009)	
	售電成本	99,824	
	工程成本	6,520	
	其他營業成本	40,141	
	租賃成本	9,383	
	出售下腳收入	( 466)	
	銷貨成本	<u>\$ 270,558</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9,290	\$ 45,434	\$ 8,725
運 費	566	-	1
保 險 費	1,073	5,437	955
勞 務 費	-	7,545	105
折舊費用	72	7,360	3,103
修 繕 費	6	6,452	434
水電瓦斯費	119	10,495	4,104
其他（註）	<u>1,507</u>	<u>27,601</u>	<u>3,361</u>
	<u>\$ 12,633</u>	<u>\$ 110,324</u>	<u>\$ 20,78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1,850	\$ 63,449	\$ 95,299	\$ 40,402	\$ 69,192	\$ 109,594
員工保險費	3,154	6,297	9,451	4,233	6,356	10,589
退休金	1,048	3,236	4,284	1,564	3,387	4,951
董事酬金	-	1,980	1,980	-	1,897	1,8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084</u>	<u>3,233</u>	<u>5,317</u>	<u>2,856</u>	<u>3,417</u>	<u>6,273</u>
	<u>\$ 38,136</u>	<u>\$ 78,195</u>	<u>\$ 116,331</u>	<u>\$ 49,055</u>	<u>\$ 84,249</u>	<u>\$ 133,304</u>
折舊費用	<u>\$ 106,153</u>	<u>\$ 10,535</u>	<u>\$ 116,688</u>	<u>\$ 55,510</u>	<u>\$ 23,515</u>	<u>\$ 79,025</u>
攤銷費用	<u>\$ -</u>	<u>\$ 426</u>	<u>\$ 426</u>	<u>\$ 19</u>	<u>\$ 345</u>	<u>\$ 364</u>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38 人及 16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73 仟元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59 仟元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27 仟元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16 仟元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5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無監察人，故不擬揭露監察人之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是提供所有從業人員，與相關產業相比，至少符合平均薪資水準之上的報酬與福利，以期吸納優秀人才及穩定人力繼續為本公司效力。員工的薪酬包括按月發給的薪資、按季結算營運績效發給之獎金，以及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如年度有獲利，應提撥 4%~8% 做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做為董事酬勞，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經董事會核准後發放。每位員工所分派的員工酬金需視個別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訂定之。

#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林心彤 臺省財證字第 1150104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林政治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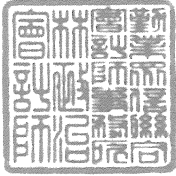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178376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87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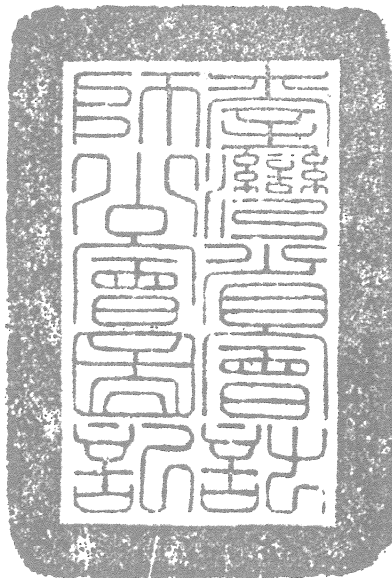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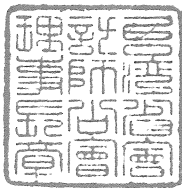
(2) 臺省會證字第 310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心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政治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9 日